

正本  
發文方式：

保存年限：  
檔 號：

## 新竹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函

住 址：新竹市中央路 241 號 7 樓  
承辦人員：趙紫璇  
電 話：03-5359785  
電子信箱：vol.hcc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13 日  
發文字號：竹市志推字第 1150007 號  
速 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 件：詳如說明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 115 年新竹市志願服務人員基礎訓練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基礎訓練訂於 115 年 3 月 21 日（六）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，假於新竹市政府綜合大禮堂（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2 樓）舉辦。
- 二、社福類特殊訓練訂於 115 年 3 月 28 日（六）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，假於教師研習中心（新竹市東區民族路 33 號 3 樓）舉辦。
- 三、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6 日（五）止，請上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yXFEatNpbW58rJu6>），名額各 110 位，額滿或逾期不予受理；洽詢專線 03-5359785
- 四、檢附新竹市 114 年志願服務人員基礎訓練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簡章 1 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新竹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# 新竹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# 藍元杉

社會處 115/02/13 15:08  
  
1150037113 有附件



# 新竹市 115 年志願服務人員基礎訓練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

## 簡章

- 一、 依據：志願服務法—志工教育訓練課程。
- 二、 目的：為導引志工新秀投入志願服務行列，吸取服務知能，以建立正確服務理念及精神，熱絡志願服務，促進祥和社會之推展。並強化志工專業知能，充實服務內涵，期能對服務單位之瞭解，促進志工情誼及經驗交流，進一步帶動服務品質的提昇。
- 三、 辦理單位：
  - (一)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  - (二)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新竹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亞洲大學辦理）
- 四、 時間：
  - (一)、基礎訓練：115 年 3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09：00-16：00
  - (二)、社福類特殊訓練：115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六）09：00-16：00
- 五、 地點：
  - (一)、基礎訓練：新竹市府綜合大禮堂（新竹市北區中正路 120 號 2 樓）
  - (二)、社福類特殊訓練：教師研習中心（新竹市東區民族路 33 號 3 樓）
- 六、 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新竹市志願服務團隊所屬志工、民眾，名額各 110 人，額滿立即關閉系統。
- 七、 活動流程及內容：
  - (一)、基礎訓練流程及內容：

時間(起)	時間(迄)	程序	授課講師
08:00	08:30	前置準備	
08:30	08:45	報到	
08:45	09:00	課程說明及注意事項提醒	
09:00	10:00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(一)	新竹市茄苳社區發展協會 陳一郎 執行長
10:00	12:00	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	台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謝東宏 主任
12:00	13:00	午餐	
13:00	14:00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(二)	新竹市東香社區發展協會 周雪美 理事長

14:00	16:0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劉香梅 顧問
16:00	-	賦歸及填寫滿意度調查	

(二)、社福類特殊訓練流程及內容：

時間(起)	時間(迄)	程序	授課講師
08:00	08:30	前置準備	
08:30	08:45	報到	
08:45	09:00	課程說明及注意事項提醒	
09:00	10:00	運用單位分享含實習(一)	衛生福利部少年之家 劉曉玉 社工科科長
10:00	12:00	社會福利概述	實踐大學社工系 黃珮玲 副教授
12:00	13:00	午餐	
13:00	15:00	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 暨綜合討論	實踐大學社工系 黃珮玲 副教授
15:00	16:00	運用單位分享含實習(二)	財團法人五老五基金會 簡雅雯 社工督導
16:00	-	賦歸及填寫滿意度調查	

八、 報名方式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請連結至

<https://forms.gle/ayXFEatNpbW58rJu6>，

填寫相關報名資料。並於3/6(五)截止報名，若名額額滿，恕不受理。



(二) 全程參與課程者可領取證書，遲到(超過10分鐘)、缺課者則不得領取證書，且取消後續已報名之上課資格。

(三)因故無法上課，請於課程前10日聯繫，以便候補民眾報名。如無故未到場參與課程兩次者，中心將暫時停止該志工報名權利，今年無法再報名任何課程，並於明年重新開放報名資格。

(四)聯絡方式：電話03-5359785、mail: vol.hccg@gmail.com、line官方：新竹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(請加入ID: @saz2868o)。

九、 附 註：

(一)本研習不接受當日現場報名及代為簽名，全程未遲到、未缺課者，由主辦單位發給結業證明書；研習當日不得替代、更換、攜眷。

- (二)上課中隨堂點名，遲到超過 10 分鐘及點名不到者視同缺課。
- (三)因汽車停車位需額外付費，請學員騎乘機車或搭乘其他交通工具上課。
- (四)因活動場地不開放用餐，午餐請學員自理，活動結束後提供餐券。
- (五)基於環保考量，請自備筆、茶水。
- (六)課程中禁用行動電話，錄音及拍照需經同意。
- (七)請共同維護環境整潔，請將垃圾隨手丟入垃圾桶並分類。
- (八)通過志願服務人員「基礎訓練」及「特殊訓練」者，得由志工運用單位向主管機關申請「志願服務記錄冊」。

十、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之。

